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uraPharm

PURAPHARM CORPORATION LIMITED

培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98)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作出。

培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四日董事會議決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五名董事及13名僱員(統稱「承授人」)授出可認購本公司合共16,124,000股普通股(分別為「股份」)的購股權(「購股權」)，惟須待各承授人接納購股權及支付1港元，方告作實。有關已授出購股權的詳情載於下文：

- 授出日期：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四日(「授出日期」)
- 根據已授出購股權
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16,124,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可令購股權持有人有權認購一股股份
- 購股權的行使價：每股0.80港元，相當於以下各項溢價：
- (i) 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單所報每股收市價0.65港元溢價23.1%；
 - (ii) 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單所報每股平均收市價0.672港元溢價19.0%；及
 - (iii) 每股面值0.1美元溢價3.2%。

- 授出日期的購股權之收市價 : 每股0.65港元
- 購股權的有效期 : 自授出日期至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三日(包括首尾兩日)為期十年
- 購股權之歸屬時間表 : 就授予陳宇齡先生、陳健文先生、蔡鑑彪博士及文綺慧女士的購股權而言，50%的購股權將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歸屬，餘下50%的購股權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三日歸屬。
- 就授予鄭善強先生的購股權而言，2,000,000份購股權將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歸屬，餘下購股權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三日歸屬。
- 就授予本公司13名僱員的購股權而言，33.33%的購股權將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歸屬，33.33%的購股權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三日歸屬，餘下33.33%的購股權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三日歸屬。
- 歸屬條件 : 購股權歸屬予承授人須符合以下條件：
- (i) 就鄭善強先生以外的本公司董事而言，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現純利目標；
 - (ii) 就鄭善強先生而言，其調任為執行董事從而參與本公司管理；及
 - (iii) 就13名僱員而言，彼等達成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個人績效目標，有關目標由董事會釐定並於各授出函中說明。
- 倘任何承授人未達成績效目標，將不會向其歸屬任何購股權，且授予該承授人的相關購股權將被撤銷。

授出購股權旨在挽留優質人才，對承授人於本公司的表現給予獎勵與回報，進而提升本公司及股份的價值，使本集團與各承授人的利益保持一致，以及於本公司業績中建立共同權益。

上文16,124,000份已授出購股權中，13,924,000份購股權均已授予本公司董事，有關詳情載於下文：

董事姓名	於本公司擔任之職位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陳宇齡先生	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 兼主要股東	3,480,000
陳健文先生	執行董事	1,742,000
蔡鑑彪博士	執行董事	1,742,000
文綺慧女士	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	3,480,000
鄭善強先生	非執行董事	3,480,000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向上述董事及主要股東授出之購股權已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除上文所述者外，概無承授人為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培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宇齡

香港，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宇齡先生、蔡鑑彪博士、陳健文先生及文綺慧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周鏡華先生及鄭善強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建強醫生、何國華先生、梁念堅博士及徐立之教授。